

子产权衡利弊 平息“七穆”纠葛

□新郑市史志办主任 李磊

语山新邦

系列五十八

本报与新郑市史志办联合开设

取精用弘

【释义】

精:精华;用:享用;弘:大。指从所占有的丰富资料中吸取精华。

【出处】

典故出于《左传·昭公七年》:及子产适晋,赵景子问焉,曰:伯有犹能为鬼乎?子产曰:“能。人生始化曰魄,既生魄,阳曰魂。用物精多,则魂魄强。是以有精爽,至于神明。匹夫匹妇强死,其魂魄犹能冯依于人,以为淫厉,况良霄,我先君穆公之胄,子良之孙,子耳之子,敝邑之卿,从政三世矣。郑虽无腆,抑谚曰‘蕞尔国’,而三世执其政柄,其用物也弘矣,其取精也多矣。其族又大,所冯厚矣。而强死,能为鬼,不亦宜乎?”

【事例】

纵观人类历史,政治斗争无时不在、无处不在。从政治逻辑学的观点看来,政治道理既有层次高下之分,又有权衡轻重之别。公元前535年,在一连串的内部冲突之后,子产权衡利弊得失,以高明的政治智慧平息“七穆”集团之间的纠葛,在平衡与妥协中化解人心惶惶的政治局势,实现了郑国的安定与有序。



【成语故事】

接手郑国大权,缓解宗族斗争

郑国自郑穆公之后,在政治斗争中,逐渐形成了七家卿大夫家族控制郑国的政权局面,史称“郑七穆”。七穆家族之间为政治利益而时有争斗。公元前543年,郑国伯有之乱平息之后,郑国的子皮把执政大权授予子产。面对“国小而逼、族大宠多”的局面,子产起初并不想当此大任,在子皮坚决支持下,才接手了郑国政事。

面对强大的宗族势力,子产清楚地知道,为政之道,贵在人心。因此,他一方面树规立范,让城市和乡村有所区别,上下尊卑各有职责,田土四界有水沟,庐舍和耕地能互相适应。另一方面,采取一系列措施缓解“七穆”宗族集团之间的矛盾与斗争,既注重刹邪气、树正气,又注重讲和气、聚人气。

其一,对于忠诚俭朴的卿大夫,听从他们、亲近他们,有贤能的量材使用,委以重任。比如,冯简子能决断大事,子太叔外貌秀美而内有文采,子羽了解四方诸侯的政令,大夫的家族姓氏、官职爵位、地位贵贱、才能高低,又善于辞令。裨谿能掐会算,善于出谋划策。因此,郑国外交方面的事宜,子产常常向子羽询问,并让他写有关的外交辞令稿;和裨谿一起坐车到野外去,让他策划是否可行;把计划告诉冯简子,让他做决定。计划完成后,就交给子太叔执行,交往诸侯应对宾客……

其二,对于政治上离不开,但个人在职务和对财富有要求的人,选择有限度地使用。因有事情必须由伯石(公孙段)去完成,子产给他赠送城邑,伯石起初害怕别人抓住把柄而把封邑归还,子产坚持把城邑给了他。伯有死后,子产使大史命伯石为卿,伯石推辞。大史回来复命,伯石又请命,如是者三,才受策入拜。子产对于伯石这种欲拒还迎的虚伪做派很是厌恶,由于担心其作乱,还是选择了退让,封伯

石为卿,其排位仅次于子产。

其三,对于因小事产生矛盾而逃亡国外的宗族,保留其家财和政治地位。在个人祭祀中想违规使用公室祭品的丰卷,子产坚决回绝其请求,回复说:“只有国君祭祀才用新猎取的野兽,一般人只要大致足够就可以了。”眼见得面子掉到了地上,丰卷很生气,退出以后就召集士兵,准备攻击子产。子产闻讯后,准备逃亡到晋国,子皮阻止他而驱逐了丰卷。丰卷逃亡到晋国,子产请求不要没收他的田地住宅,3年以后让丰卷回国复位,把他的田地住宅和一切收入都退还给他。

其四,对于犯上作乱、作恶多端的宗族势力,坚决打击处理。郑国徐吾犯的妹妹很漂亮,公孙楚已经和她订了婚,其堂兄公孙黑却硬是派人送去聘礼。徐吾犯害怕,告诉子产。子产说:“这是国家政事混乱,不是你的忧患。她愿意嫁给谁就嫁给谁。”徐

吾犯请求这二位,让女子自己选择。徐女选择嫁给了公孙楚家,公孙黑发怒,把皮甲穿在外衣里想要杀死公孙楚。公孙楚拿了戈追赶他,到达交叉路口,用戈敲击他。昆弟争妻,公然武斗,大夫们对此议论纷纷。子产以公孙楚年幼、地位低而犯上为由,将其放逐到吴国避难。第二年秋天,公孙黑作乱,欲去游氏而代其位,由于旧伤复发而不果。驷氏与诸大夫欲杀之。子产在都城外听闻,惧弗及,乘遽而至。派下属官吏历数公孙黑所犯之罪:其一专伐伯有,其二昆弟争室,其三背盟矫君,有死罪三,何以堪之?不速死,大刑将至。公孙黑自缢而死,尸体摆放在诸周氏之衢,加木于上,书其罪名。

由于子产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较好地处理了“郑七穆”宗族内部的矛盾,为推行一系列内政外交改革创造了良好的政治环境。



一心为民,巧施妙计安定人心

尽管子产采取了诸多措施安定人心,但激烈的政治动荡过后,对于世道人心的影响不会在短时间内消失,最为突出的是伯有之乱。郑简公二十三年(公元前543年),郑国执政大夫良霄(字伯有)因专权,被驷带、公孙段等诸大夫群起而诛杀。7年之后,伯有之乱的阴云不散,有人在梦中见伯有全身胄甲,披挂而来,对其说道:“壬子日我要把驷带杀掉,明年的壬寅日我还要杀死公孙

段!”而驷带与公孙段果然在这两天相继死去,于是,与诛杀良霄有关联的人们更加震惊恐惧起来。这些事情发生后,子产把良霄的儿子良止和以前也被诛杀的大夫子孔的儿子公孙泄一起立为大夫,以安抚他们。随后,类似的事情没有再发生。大夫子大叔不理解子产的意图,问其缘故,子产回答:“死人的鬼魂没有归宿,就成为无主游魂,并成为厉鬼而搅扰人。把他们的儿子重新立为大夫,

就是为了能够有人祭祀他们,使他们有归宿。”子大叔又问:“立公孙泄为大夫是为什么?”子产说:“为了以继绝的名义向国人解说,不得国人欢悦,国人就不会信服执政者;不信,国人就不会服从。”如此一番解释,表明了子产安定人心的良苦用心。正如明代冯梦龙所说,子产不但通达人鬼之事,更妙的是立公孙泄这一招。鬼道由人来实行,真是能够一心为民而又不迷惑于鬼神。

政治妥协,维护郑国公族尊严

随后,子产到晋国访问,晋国大夫赵景子问子产:“伯有还能做鬼吗?”子产回答说:“能。人刚刚死去叫做魄,魄在阳间叫做魂。生时衣食精美丰富,魂魄就强有力,所以,有的人的魂魄可以和神灵相通。一般人的魂魄还能附在别人身上,何况伯有呢?伯有是我们先

君穆公的后代,子良的孙子、子耳的儿子,在郑国执政历经三朝。郑国虽然是‘小小的国家’,可是三朝执掌政权,他使用东西很多,在其中汲取精华也很多。他的家族又大,所凭借的势力雄厚,却不得善终,能够做鬼,不也是应该的吗?”子产此说,目的是应对晋国问

询,既掩饰了自己政治妥协、安定人心的真实目的,又维护了郑国公族的尊严。这段话被《左传》记载下来,成为子产的重要言论之一。后来,人们浓缩了子产的话——“其用物也弘矣,其取精也多矣”,创造了成语“取精用弘”,意思是从大量的材料中提取精华。